# 三国变态一幕 刘安杀妻给刘备吃的是哪块肉?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：2025-01-08

*有关人吃人的现象几乎就贯穿了整个三国时代，遍布中国的大江南北。在乱世，人吃人是生存的一种常态，虽然这种常态其实很变态。而对于杀妻，也是自古观念使然。中国从夏禹开始建立正式的王朝就已经是父系社会，男性对女性的歧视和压迫一直延续到现在。古代的将...*

有关人吃人的现象几乎就贯穿了整个三国时代，遍布中国的大江南北。在乱世，人吃人是生存的一种常态，虽然这种常态其实很变态。

而对于杀妻，也是自古观念使然。中国从夏禹开始建立正式的王朝就已经是父系社会，男性对女性的歧视和压迫一直延续到现在。

古代的将军在守城抗敌的时候，一旦粮草匮乏，往往会做同一件事，就是杀掉自己的小妾给大家充饥，于是将士用命，人人感动。小妾比妻子的地位要低下，不过妻子也只是丈夫的私有财产。

毛宗岗曾经归纳演义中出现三个现象“吕布恋妻，刘备弃妻，刘安杀妻”。按照我们现在的道德标准、爱情观念，吕布无疑是好男人好丈夫，可是无论是毛宗岗看来，还是罗贯中看来，或者是几百年的读者看来，吕布不过是个贪恋女色抛却江山的失败者。而一直奉行“兄弟如手足，妻子如衣服”这句格言的刘备，反倒让无数人膜拜。在水浒世界中，无数英雄也是以不近女色为荣，一旦被女人迷住了，必将为人所不齿。这样看来，刘安杀妻不大受到古代道德谴责也就可以理解了。

吕布和他的妻子严氏

吃人肉对于刘备并不算什么，刘备吃起人来也颇有享用野味之感。书中第十九回写到刘备逃难，遇猎户刘安，刘安为款待刘备，杀了自己的妻子给刘备当野味享用，刘备得知后仅是“不胜伤感，洒泪上马”。

其实，在这之前，刘备早就吃过人肉了。在《三国志·先主传》中就明确记载，在刘备和吕布争夺徐州失败之后，刘备率军攻打广陵，当时腹背受敌，军粮断绝，“吏士大小自相啖食”，这中间当然包括全军最高统帅刘备。

罗贯中写《三国演义》时安排刘安杀妻，是为了表现出刘备“得人心”，却以“吃人”表现“人心”，真的是让人不寒而栗了！鲁迅先生说中国的吃人，何止是精神上的吃人，也有肉体上的吃肉--吃不出骨头，只吃出个“不胜感伤”！

面对“仁义”的刘备，刘安竟然可以对相濡以沫的妻子痛下杀手，看来“仁义”二字真是“吃人”了！而刘备竟然也只是对这种凶残的行为“伤感”、“洒泪”，足见他的思想还是很有问题的，至少在这方面跟仁德两个字一点都搭不上！不想过多的评价这个事件，但想想，如果放到当代，你见到一个吃过人肉的人会是怎么感想的！

至于那个杀老婆的刘安，也算是个奇葩了，既然要孝敬刘备，大可以献出自己的皮肉--这样才可表示彻底的诚心，为什么要去残杀自己的妻子呢？看来刘安也未必心诚，他也是投机，认准了刘备定会发达，于是女人就该死了。罗贯中到此仍觉得未能尽兴，又接着安排刘备将此事说与曹操，“操乃令孙乾以金百两往赐之”。看来刘安赚了，一顿“野味”竟然赚了百两黄金，至于后来刘安是否得到了刘备长远的好处，罗贯中似乎忘记安排了，小人物总是被遗忘的。

不过从这点看，刘安杀妻当真只能算卖肉了。不过，杀人吃肉能让“仁德者”感动，能得到“奸恶者”的奖励，看来“仁德者”与“奸恶者”是达成了共识的，他们都有吃人的本性与欲望，因此，罪恶成为了一座丰碑！我的脑海里突然显现出罗贯中挥笔到此的样子，必定是添了添嘴唇，咽了咽唾沫的，毕竟刘备只吃了刘安之妻肩膀上的肉，其他部位的却还是留存了没吃，可惜了，浪费了！这部经典流传至今，又让多少看客思索着这肉的去向，回味着这肉的味道，感叹着“可惜了，浪费了”！

相比刘备，吕布对女人真的太好了

　　免责声明：以上内容源自网络，版权归原作者所有，如有侵犯您的原创版权请告知，我们将尽快删除相关内容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